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lipal Holdings Limited

達力普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21)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達力普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0年財年」)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現時可得的其他資料，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於2020年財年錄得的虧損淨額預期介乎人民幣120百萬元至人民幣140百萬元之間，而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淨利潤約為人民幣337.4百萬元。有關虧損淨額主要歸因於下文所述者：

- (a)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2月11日及2020年3月4日的公告所披露，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大流行(「大流行」)疫情令本集團的生產設施於2020年第一季度暫停運作以及其後不時令本集團的營運中斷；
- (b) 由於石油公司的營運受到大流行影響，石油公司在勘探及開發方面變得更為保守，令本集團石油專用管(「石油專用管」)產品的需求及價格下降；及
- (c) 隨著(i)大流行導致廢金屬等原材料成本上漲；及(ii)本集團石油專用管產品的產量減少加上停產期間需要產生固定成本而形成生產效益下降，本集團石油專用管產品的毛利率因而下跌。

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僅依據本公司對其2020年財年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而作出，並非依據經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字或資料而作出，且或會受可能作出的修訂及調整所影響。倘董事會獲得更多相關資料以確定與2020年財年年度業績有關的財務狀況及表現，本公司將於必要時進一步刊發公告。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閱讀預期將於2021年3月底之前刊發的本公司2020年財年的年度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Dalipal Holdings Limited
達力普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孟凡勇

香港，2021年1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孟凡勇先生、張紅耀先生、徐文紅女士、孟宇翔先生、干述亞女士及殷志祥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開旗先生、王志榮先生及成海濤先生。